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穗交运函〔2020〕160号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领域排查工作的通知

市交管总站，黄埔区、花都区、番禺区、南沙区、从化区、增城区交通运输局，全市各危运企业：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落实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领域排查工作的通知》（粤运便函〔2020〕99号）要求，现就落实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领域排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确保排查工作取得实效

各相关区交通运输局、全市各危运企业要高度重视此次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领域排查工作，以此为契机，对企业、车辆、人员经营管理安全风险进行全面排查和梳理，对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消除车辆“挂而不管”的安全生产隐患，坚决防止出现危运车辆脱管失管现象，提升危运行业整体安全水平。

二、分阶段认真组织，推进工作落实

按照省交通运输厅工作部署，排查工作从即日起至2020年10月底完成。结合工作实际，分以下3个阶段开展。

（一）企业自查自纠阶段（即日起至2020年8月31日）

各企业按照《广州市危运企业经营管理安全风险点排查记录表》（以下简称《排查表记录》，见附件1）的内容，就车辆挂靠情况、车辆管理情况、运输生产组织、财务制度、员工管理、经营管理等6个方面进行全面自查，对发现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切实消除车辆“挂而不管”的安全隐患，确保车辆统一调度、从业人员统一用工，驾驶员规范、安全、文明驾驶。各企业完成自查后如实填写《排查记录表》《危运车辆排查表》（见附件2）及《从业人员排查表》（见附件3），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于2020年8月31日前按管辖范围报市交管总站或所属区交通运输局。

（二）全面检查整治阶段（2020年9月1日—10月10日）

市交管总站、各相关区交通运输局结合企业自查情况，对照《排查记录表》内容对管辖企业开展全面检查整治，督促企业按要求及时理清车辆权属关系，切实解决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车辆“挂而不管”的核心问题。企业如提前完成自查自纠并提交有关材料的，市交管总站、各相关区交通运输局可提前对其开展检查。

（三）互查督导总结阶段（2020年10月11日-10月25日）

市交管总站牵头组织相关区交通运输局通过对各辖区企业相互交叉检查的形式开展抽查和督导。具体安排由市交管总站另行制定。市交管总站、相关区交通运输局要对检查情况进行分析和总结，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完善强化危险货物运输监

管工作措施。

三、压实工作责任，防范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

市交管总站、各相关区交通运输局要严格按照工作部署和要求，切实落实监督检查责任，督促管辖企业深入开展排查工作。各危运企业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安全生产承诺制度，坚决防止危运车辆脱管失管现象发生。各相关区交通运输局要在2020年10月25日前完成管辖企业排查清理工作，并将排查整改情况和人、车、户排查清单书面报市交管总站。市交管总站汇总情况后报送至省交通运输厅。

特此通知。

附件：1.广州市危运企业经营管理安全风险点排查记录表

2.危运车辆排查表

3.从业人员排查表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0年7月29日

（联系人：赵洪彬，联系电话：86010060，电子邮箱：ygjhgk@gz.gov.cn）

附件 1

广州市危运企业经营管理安全风险点排查记录表

企业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名：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此栏无需填写）	具体要求	需提供的材料	自查、检查情况	备注
1	车辆挂靠情况	存在签订协议、收取费用且车辆驾驶员非本企业聘用人员的车辆____辆。	1.不得存在挂靠危运车辆（收取车辆挂靠费或管理费）。 2.不得将危运车辆租借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3.不得将车辆交给非本企业驾驶员驾驶。	提供名下危运车辆清单，注明是否存在挂靠情况，是否收取挂靠费或管理费，是否租借给他人。具体情况填写《危运车辆排查表》（附件 2）。	1.存在收取挂靠费或管理费的车辆____辆，车牌号为：_____； 2.租借给他人车辆____辆， 车牌号为：_____； 3.非本企业驾驶员驾驶车辆____辆； 车牌号为：_____。	
			4.车辆承运人责任险、交强险及相关保险被保险人应为本企业。	全部车辆的购车发票、交强险、承运人责任险保单。	被保险人不属本企业的车辆____辆； 车牌号为：_____。	
2	车辆管理情况	机动车登记证书企业未保管或不能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的_____辆。	企业将机动车登记证书原件统一归档管理。	能提供名下所有危运车辆机动车登记证书原件	不能提供行驶证登记证书原件车辆____辆， 车牌号为：_____。 如不能提供，原因：_____。	
3	运输生产组织	①是否存在不按运输合同运输危险货物的车辆：_____； ②运单内容是否完整：_____；	1.运输合同应由本企业统一与托运人签订。	提供企业正在执行的危险货物运输合同。	不按运输合同运输危险货物的车辆____辆； 车牌号为：_____。	
			2.每趟次危险货物运输任务均要填报电子	通过系统查询近 2 个月名下所有车辆电子	近 2 个月未按要求填报电子运单的车辆_____辆，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此栏无需填写）	具体要求	需提供的材料	自查、检查情况	备注
		③未建立车辆管理档案有___辆； ④未建立车辆运行台帐有___辆；	运单，运单填报信息真实、完整、详细。	运单。	车牌号为：_____。	
			3.按照一车一档要求建立车辆管理档案(含车辆技术档案）	档案主要包括车辆证件复印件、保险、综检报告、罐检报告、车辆技术档案、定级、维修记录等。	未建立车辆管理档案（含车辆技术档案）车辆_____辆， 车牌号为：_____。	
			4.有车辆调度单、派货单等单据或车辆运输情况统计表（结算表、调度表）等资料。	近2个月车辆业务调度单、派货单等单据或车辆运作情况统计表（结算表、调度表等），说明车辆由本企业调度经营。	未建立车辆运行台账有_____辆 （无车辆调度单、派货单或运输情况统计表（结算表、调度表）等资料）， 车牌号为：_____。	
4	财务制度	①未纳入企业年度成本核算的危运车辆有___辆； ②是否能出具财务凭证：_____；	1.车辆维护检测、保险、路桥费、维修、加油费等是否企业统一结算；	1.提供近2个月车辆维护检测、保险、路桥费、维修、加油费等费用支出记录汇总表及相关票据；	未经本企业统一结算维护检测、保险、路桥费、维修、加油费等费用车辆_____辆， 车牌号为：_____。	
			2.客户运费应直接与本企业结算。	2.近2个月客户运费结算记录（转账记录等）等。	是否存在运费未直接与本企业结算情况。 是□，否□ 如存在，具体原因：_____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此栏无需填写）	具体要求	需提供的材料	自查、检查情况	备注
5	员工管理	①未签订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____人； ②未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的从业人员：____人；	1.实际在岗驾驶员、押运员应规范建立人员档案	1.填写《从业人员排查表》（附件3）； 2.人员档案（一人一档）。	未建立从业人员档案共_____人	
			2.如实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上需有从业人员、企业负责人本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劳动合同样式建议参考使用《广州市劳动合同（示范文本）》	1.驾驶员、押运员与企业订立的书面《劳动合同书》。	劳动合同签订不规范（无合同双方签名等）共_____人； 未签订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_____人；	
			3.按规定为从业人员缴纳社保	提供企业员工近2个月份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明细表。	未以企业名义缴纳社保人员_____人； 分别为：_____。	
			4.从业人员应由本企业统一结算工资收入	企业员工近2个月份工资发放记录表（转账记录或现金签收记录）	未由企业发放工资人员____人； 分别为：_____。	
6	经营管理	①从业人员未登记：_____人； ②本年度尚未参与教育培训的从业人员：_____人；	1.实际在岗从业人员在市平台均办理岗位登记。 2.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总经	填写《从业人员排查表》（附件3）	1.已登记_____人，未登记_____人。 2.主要管理人员进行岗位登记的_____人， 分别为：_____。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此栏无需填写）	具体要求	需提供的材料	自查、检查情况	备注
			理、副总经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专职监控员等）原则上不得作为从业人员进行岗位登记。			
			3.全部从业人员每月不少于一次开展安全培训。台账记录按年度时间顺序收集归档，包含培训内容记录、参加人员签名，现场照片等。	近2个月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台帐记录	近2个月未参加安全教育培训人员_____人；分别为：_____。	

注意：“检查内容”栏无需填写，企业自查情况及交通部门检查情况均写在“自查、检查情况”栏，如有其他补充情况可填写在“备注”栏。

附件 2

危运车辆排查表

企业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名：

序号	车牌号	行驶证车辆类型	主要驾驶员	驾驶员电话	是否将车辆租借其他单位或个人	是否收取车辆挂靠费或管理费	是否将车辆交给非本企业驾驶员驾驶	车辆出资情况	车辆运输任务是否由企业统一安排	是否有车辆运行台账	车辆维护检测、保险、路桥费、维修、加油费等是否企业统一结算	车辆产生的运费是否直接与本企业结算
1	粤 A12345	重型厢式货车	张某某	138xxxxxxxx	是/否	是/否	是/否	1.企业全资； 2.共同出资：其中企业出资？%，张三出资？%，李四出资？%； 3.张三全资。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2												
3												
4												
5												
6												

附件 3

从业人员排查表

企业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名：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型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是否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是否以本企业的名义缴纳社保	是否由本企业统一发放工资	是否进行了岗位登记	运输任务是否由本企业统一安排	是否按规定参加本企业组织的安全教育培训
1	张三	驾驶员\押运员	138xxxxxxxx	4401XXX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2										
3										
4										
5										
6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交通执法局，越秀区、海珠区、荔湾区、天河区、白云区交通运输局。